



泾惠渠灌区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

合 同



甲 方：陕西省泾惠渠灌溉中心

乙 方：陕西省泾河工程局

签约日期：2025年05月20日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泾惠渠灌区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合同

甲方：陕西省泾惠渠灌溉中心

乙方：陕西省泾河工程局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陕西省泾惠渠灌溉中心（甲方）与陕西省泾河工程局（乙方）就陕西省泾惠渠灌溉中心灌区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的有关事项，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陕西省泾惠渠灌溉中心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

2. 实施地址：陕西省咸阳市泾阳县张家山水库、渭南市富平县贺兰水库。

3. 合同内容：张家山、贺兰两座水库的蚁穴诱杀及填埋、鼠洞开挖回填、鼠药投放及管护等，详见下表。

陕西省泾惠渠灌溉中心灌区2025年中央水利发展资金 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项目清单

序号	项目	单位	工程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1	张家山水库工程				1200.00	
1.1	巡检排查	项	1	300.00	300.00	
1.2	蚁穴诱杀及填埋	处	2	200.00	400.00	
1.3	鼠药投放及管护	处	5	100.00	500.00	
2	贺兰水库工程				4800.00	
2.1	巡检排查	项	1	500.00	500.00	
2.2	蚁穴诱杀及填埋	处	5	200.00	1000.00	
2.3	鼠洞开挖回填	处	5	500.00	2500.00	



2.4	鼠药投放及管护	处	8	100.00	800.00	
	合计		陆仟元整		6000.00	

4. 工程质量符合白蚁防治的相关要求。

5. 计划工期：2025年5月22日-2025年6月21日（30日历天）。

二、甲方权利和义务

甲方负责项目的监督、管理工作，对乙方的工程质量、进度、用料、安全文明施工等进行监督、检查。

三、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内容，保质、保量、按期完成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工作，接受甲方的监督和管理。

2. 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改变合同约定的工作内容。

四、关于质量的约定

符合白蚁防治的相关要求。

五、合同价款的约定和支付方式

1. 本合同约定费用为人民币（大写）陆仟元整（¥6000.00）（含税）。该合同价款包括乙方为完成本项目所必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材料运输费、管理费等一切费用。甲方无需再向乙方支付任何其他费用。

2. 付款方式：乙方按照约定期限完成两座水库的白蚁等害堤动物防治工作，并通过甲方验收后10个工作日内，甲方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向乙方支付合同约定的全部费用。付款前乙方

应当开具合法合规的增值税发票，乙方未开具发票或开票不符合甲方要求的，甲方付款时间顺延，乙方无权主张逾期付款责任。

六、关于安全生产的约定

1. 乙方须严格按照白蚁防治的相关规范进行施工，并符合国家相关文明施工、安全生产、水保环保等相关要求。

2. 乙方须严格遵守安全操作流程，凡是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在施工过程中发生不安全事故，均由乙方全部承担责任。

3. 乙方严禁在施工现场发生违法乱纪等行为。

七、双方违约责任

1. 甲方不按本合同约定支付服务费用，每迟延一天，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0.2‰的违约金。乙方延迟开票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不视为甲方违约。

2. 乙方如未能按期完成合同约定的防治工作，每延迟一日应按合同标的总金额0.2‰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甲方未支付的项目款项中扣除。

3. 上述违约金均不得超过本合同总金额的20%。

八、争议的解决方式

1. 甲、乙双方可就本合同未约定事宜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因执行本合同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未能解决，任何一方可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法律的规定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执行。

3. 在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诉讼的部分外，本合同其他部分应继续执行。

九、其他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1. 本合同壹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甲方负责人：白彦刚13369129266

乙方负责人：王永峰15929207732

甲方： <u>陕西省泾惠渠灌溉中心</u>	乙方： <u>陕西省泾河工程局</u>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u>白彦刚</u>	(或委托代理人)： <u>王永峰</u>
地 址： <u>三原县池阳大街东段</u>	地 址： <u>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姬家朝李村陕西省泾惠渠灌溉管理局彭李管理站院内</u>
邮 编： <u>713800</u>	邮 编： <u>713800</u>
电 话： <u>029-32250383</u>	电 话： <u>029-32285680</u>
开户银行： <u>中国建设银行三原县支行</u>	开户银行： <u>建设银行三原县支行</u>
帐 号： <u>61001637208050000722</u>	帐 号： <u>61001637208050000771</u>
时 间： <u>2025年5月20日</u>	时 间： <u>2025年5月20日</u>